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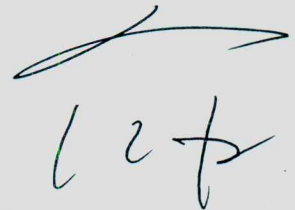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关于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对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受让参股公司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和表决本项议案的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。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和胜任能力，评估假设前提合理，评估方法选用恰当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。本次交易，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较大影响，且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，提高股东回报水平，符合公司实际利益。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应当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0月15日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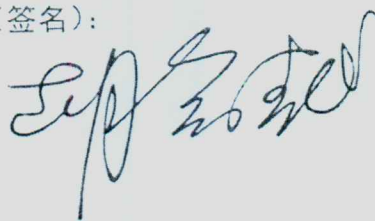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对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受让参股公司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6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和表决本项议案的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。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和胜任能力，评估假设前提合理，评估方法选用恰当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。本次交易，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较大影响，且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，提高股东回报水平，符合公司实际利益。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应当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0月15日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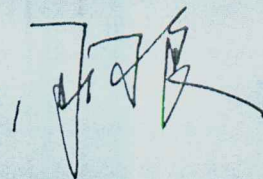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对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受让参股公司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6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和表决本项议案的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。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和胜任能力，评估假设前提合理，评估方法选用恰当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。本次交易，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较大影响，且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，提高股东回报水平，符合公司实际利益。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应当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0月15日

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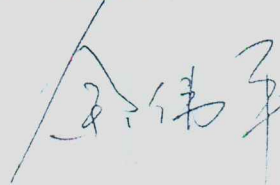
关于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巨化股份公司董事会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和《浙江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现对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受让参股公司巨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16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发表如下意见：

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审议和表决本项议案的程序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关联董事回避了对本项议案的表决。本次交易所选聘的评估机构具有独立性和胜任能力，评估假设前提合理，评估方法选用恰当，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合理。本次交易，以资产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，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较大影响，且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配置，提高股东回报水平，符合公司实际利益。未发现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应当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（签名）：



签署日期：2018年10月15日